

##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9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3日以电话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同时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宗庆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过充分审议，一致同意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〉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《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

《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#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本次终止回购公司股份是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实际经营需求，为保证公司拥有充足的运营资金，以支撑公司业务拓展所需，经过审慎考虑做出的决定。本次终止实施回购股份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，

用良好的业绩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。

《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将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和诚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100%股权转让给科学城（广州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，转让金额为人民币 28,800 万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和诚科技的股权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交易有助于盘活公司存量资产，增加公司现金流入，增强公司资产的流动性，保证公司充足的营运资金，更好地支持主营业务的发展布局，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长远发展规划。

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10 月 30 日